

2026年兴和县张皋镇十二号村委会新建高位水塔供水项目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MD-GC-20260602)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乌兰察布市, 兴和县

一、招标条件

本2026年兴和县张皋镇十二号村委会新建高位水塔供水项目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394165.65元, 招标人为兴和县张皋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2026年兴和县张皋镇十二号村委会新建高位水塔供水项目工程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6年兴和县张皋镇十二号村委会新建高位水塔供水项目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2026年兴和县张皋镇十二号村委会新建高位水塔供水项目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须具备完成相应招标项目的的能力, 并在人员、设施设备、资金、资格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交付等承担招标项目的的能力;
- 2.投标人须具备旧标准规定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 (含叁级) 资质或新标准规定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 (含乙级) 资质, 同时具有有效 (有效期内) 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 3.拟派项目经理必须为本企业注册的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 (含贰级) 建造师资格证书、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均在有效期内, 同时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承诺书。
- 4.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截图、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截图和“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无行贿犯罪记录截图;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的投标人, 拒绝参与本次招标活动。
- 5.本次招标对于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获奖、技术、标准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6-11 18:30:00到2026-06-18 18:30:00。

获取方式: 符合投标人资质要求供应商可在2026年6月11日至2026年6月18日, 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1:30时, 下午2:30—5:00时, 将获取招标文件需提供的材料加盖公章后以PDF格式发送至2593090385@qq.com邮

箱，经工作人员核对，资料齐全，向其发出电子版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元。。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6-23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兴和县城关镇育才苑底商东门第一间。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6-23 09:30:00。

开标地点：兴和县城关镇育才苑底商东门第一间。

七、其他

- 1、项目名称：2026年兴和县张皋镇十二号村委会新建高位水塔供水项目工程
- 2、项目建设地点：兴和县张皋镇十二号村委会
- 3、招标范围：2026年兴和县张皋镇十二号村委会新建高位水塔供水项目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 4、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达到合格工程；
- 5、计划工期：4月-12月（实际开竣工日期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 6、项目计划总投资:394165.65元;
- 7、其他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料：

（1）供应商若委派授权委托人办理此项目，则需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扫描件（授权委托书内容须包含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②被授权人身份证、③项目名称）；（格式见附件1）

（2）报名表（格式见附件2）；

（3）提供投标人资格要求中各网站的信用查询记录截图；

注：如供应商采取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则将获招标文件的资料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整体扫描为PDF格式提交，不接受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邮件标题为单位名称+项目名称。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资料一律退回。；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人

招标人：兴和县张皋镇人民政府

地址：兴和县张皋镇张皋村

联系人：徐芳

电话：15048496272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蒙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兴和县西苑丽景12号楼6单元301室

联系人: 刘敏敏

电话: 18848131553

邮件: 2593090385@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5092
10019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联系电话：_____

邮箱：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本证件需直接扫描，不允许粘贴) 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本证件需直接扫描，不允许粘贴) 正反面
供应商公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本证件需直接扫描，不允许粘贴) 正反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本证件需直接扫描，不允许粘贴) 正反面

投标人：（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投标报名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邮箱	

注意事项:

一、请认真填写以上信息，如因投标单位填写信息有误导致其投标失败的任何后果及损失由投标单位自行负责。

二、请按照招标公告要求规定时间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在接受。

三、报名时提供的所有材料必须真实有效，若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将取消投标资格。

四、有关本项目招标的重要信息，请随时注意查阅“《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 招标及更正公告。

五、本表内容需机打填写，如响应文件的授权委托人签字时须与报名资料授权委托书的被授权人一致。

投标单位已知悉以上事项且同意遵守上述规定及要求！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投标单位法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报名时间： 年 月 日